

2020年自动化科学与电气工程学院硕士研究生（统考及强军计划）

复试工作方案

一、复试工作原则

坚持安全第一；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科学选拔；坚持公平公正；坚持全面考查，突出重点；坚持客观评价；坚持以人为本，增强服务意识。

二、复试组织管理

1. 我院成立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小组（以下简称“学院工作小组”），负责制定复试工作具体方案并组织实施，指导各复试组进行复试工作；成立研究生招生复试督导组（以下简称“学院督导组”），对复试工作进行监督指导。

学院工作小组名单及职责如下：

组 长：吕金虎、王少萍（全面负责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

副组长：王 磊（具体负责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

成 员：王艳东、李 阳、郑 征、尚耀星、郝 飞、于劲松、

杨丽曼、王 永、杨凌宇、崔 勇、袁海斌、李 妮

秘 书：陈晓磊、奚知宇、石 存（协调复试筹备、考生组织与沟通工作）

学院督导组名单如下：

组 长：王少萍

成 员：任 章、焦宗夏、郭 宏、袁海文、蔡开元、龚光红

2. 我院按报考专业和系（中心）成立 19 个复试组，包括控制科学与工程复试组 7 个、电子信息复试组 9 个、电气工程复试组 1 个、机械工程复试组 1 个、机械复试组 1 个。每个复试组由至少 5 名相关专业的硕士生指导教师组成（各复试组将于复试前一周上报参加复试老师名单，学院将于复试前一天随机抽取并确定第二天参加复试老师名单），其中组长 1 人，由学院工作小组指定。复试组在学院工作小组的指导下，具体实施复试考核。

复试组负责确定考核的具体内容、评分标准、程序，并具体组织实施。在复试前将召开复试组会议，研究对考生的考查评价意见和评价标准。

复试组成员包括复试教师、联络专员、复试秘书、技术支持专员、复试监

察员等。除复试教师外，其余工作及保障人员均不参与复试打分。联络专员负责在前期对考生基本情况摸底并在复试进行时与考生保持联络畅通，在考生遇到特殊情况时及时向复试组反映。复试秘书负责复试组的信息通知、面试秩序维护与沟通。技术支持专员负责监控线上面试平台运行情况，协调解决技术故障等。复试监察员负责监察面试流程，确保面试按要求进行。

复试组成员均须签订复试工作承诺书，复试教师须独立评分，评分记录和考生作答情况须交学院集中统一保管，任何人不得改动。

三、复试前期准备

1. 复试组联络专员联系每位上线考生（通过电话、微信或邮件等方式），并对考生基本情况摸底，包括确认考生目前所在地、拥有电子设备情况以及网络通讯情况等，并将特殊考生汇报至学院工作小组，学院工作小组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制定“一人一册”复试方案，并在复试期间执行。

2. 成立上线考生复试群。每个复试组将成立一个微信复试群，用于考生咨询复试相关问题。复试群内实行实名认证，确保每位上线考生入群。我院将第一时间在复试群发布、更新复试相关通知与注意事项，请各位考生务必保证信息畅通。该复试群仅用于考生向学院咨询复试相关的问题，由学院工作小组老师专人解答，其他老师不予作答。除学院发布信息、考生提问和学院工作小组老师回复外，群内不得进行其他内容或形式的交流。

3. 考生须下载并签订《诚信复试承诺书》（附件1）并阅读考生须知和考场规则，确保提交真实材料并诚信应试。考生须于**5月12日下午6点之前**将本人签字的承诺书照片或电子扫描件准备好，具体提交时间和提交方式详见各微信复试群通知。**未能提交电子版承诺书者不得参加复试。**

4. 考生须认真完整地填报复试分组确认书。详情请参见《2020年自动化科学与电气工程学院硕士研究生(统考及强军计划)复试准备通知》(<http://dept3.buaa.edu.cn/info/3061/12031.htm>)。

5. 复试材料准备。详情请参见《2020年学院硕士研究生(统考及强军计划)复试准备通知》(<http://dept3.buaa.edu.cn/info/3061/12031.htm>)。

特别提醒各位考生：《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招收2020年学历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http://yzb.buaa.edu.cn/info/1036/1866.htm>)要求准备的复试纸质材料须

在复试前准备好，便于在复试过程中核实；且被录取的考生须在正式开学来校时提交该纸质版。

6. 同等学力考生须在复试前加试《自动控制原理》和《数字电路技术》两门考试，加试采取线上远程闭卷形式，具体时间及安排由学院工作小组单独通知相应考生。加试开始前考生须宣读《诚信复试承诺书》。

7. 做好线上面试平台准备工作。复试将采用 Zoom 会议作为网络平台，进行线上面试，备选平台为腾讯会议，考生须提前下载安装两个软件。学院将于 5 月 12 号至 15 号之间组织所有考生参加网络远程复试平台软件的测试，具体安排将在微信复试群内通知。

Zoom 会议下载地址：<https://www.zoom.edu.cn>;

腾讯会议下载地址：<https://meeting.tencent.com>。

8. 做好复试准备工作。每位考生需做好以下准备：

(1) 提前准备一间相对独立的房间或相对安静且不受干扰的环境，独自远程视频面试。

(2) 房间内或面试环境需配备两架连接网络的摄像头（或带摄像头的手机或电脑），一台用于复试过程的实人验证和面试，另一台用于展示整个房间状况，以确认复试过程中无其他人或其他设备干扰。

(3) 每位考生准备一部 4G 手机并安装微信及腾讯会议程序。复试期间需保证手机或电脑网络通畅，准备有线（或无线）网络和手机 4G 网络两手准备，以备复试过程中网络不好进行及时切换。

特别说明：考生若使用手机加入平台，用移动数据流量联网，则须关闭手机通话功能或设置成来电转接；若用 WIFI 联网，须直接关闭移动数据连接及手机通话功能。

四、复试工作安排

1. 复试时间安排在 5 月 16 日至 5 月 18 日之间。具体复试时间将在微信复试群内通知，考生须及时查看并确认知晓复试时间。

2. 复试顺序将由复试组在复试前遵照随机原则确定，各复试组将在微信复试群公布每位考生参加复试的顺序及大致时间段。复试进行时，各组秘书将在复试群中实时通知考生复试的准确时间。考生须保证手机工作正常和网络畅通以确保信息及时传达。

3. 考生总成绩满分 720 分，其中，初试成绩占比约为 70%（统考 500 分满分），复试成绩占比约为 30%（复试 220 分满分），**复试不及格者（复试成绩低于 132 分）不予拟录取。**

考生的总成绩为其复试成绩和初试成绩之和，对于符合教育部加分政策的考生还须将加分计入总分。

4. 复试过程将严格按照教育部要求，采取随机原则确定考生复试次序。

5. 每位考生面试时间总计将不少于 20 分钟。

6. 考生须在参加面试考核前完成复试费缴纳。根据《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关于部分高等教育招生考试收费标准的函》（京发改〔2012〕1358 号），研究生复试费为 100 元。缴费后因各种原因未参加复试者，已缴纳的复试费不予退还。具体缴费方式将于 5 月 14 日前通过微信复试群通知所有考生。

7. 复试实人验证环节。考生进入考场后，须按照复试老师要求进行实人验证。**实人验证未通过者不得进入面试考核环节。**

对于疫情影响无法提供复试资格所需材料的，须考生本人提交情况说明并作出符合复试要求的承诺，学院将督促考生后续补交，未提交者录取资格无效。存疑者可根据实际情况采取其他方式进行核查。如有必要，复试老师可对考生所在环境或个人情况做进一步要求，考生须配合复试老师要求以保证复试顺利进行。

8. 复试期间严禁他人进入考生所在房间，考生不得与他人交流，复试场所内也不允许出现其他声音。桌面仅可摆放身份证、复试时需要展示的纸质材料（见 <http://yzb.buaa.edu.cn/info/1036/1866.htm>）及《诚信复试承诺书》。复试场所考生座位 1.5 米范围内不得存放任何书刊、报纸、资料、非复试指定的电子设备等，所用电子设备内不得存放考试相关的电子资料。复试期间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或更换视频背景。

9. 考生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摄像头，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保持注视摄像头，视线不得离开；不得佩戴口罩，确保面部清晰可见，头发不可遮挡耳朵，不得戴耳饰、耳麦及耳机。

10. 面试考核开始时，考生须宣读一遍《诚信复试承诺书》。

11. 面试考核由以下三个部分组成：

（1）思想品德考核（不计分）。思想品德考核考察考生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学习（工作）态度、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的素质。**思想品**

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 英语口语(满分 50 分)。英语口语包括考生进行英文自我介绍并与复试老师进行简短英文会话等。主要考察考生的口语、听力及专业外语能力。

(3) 专业考核(满分 170 分)。专业考核分为专业素质考核(满分 100 分)和综合素质考核(满分 70 分)两部分。其中专业素质部分考察考生的数学基础理论,专业基础知识和专业综合能力。综合素质部分考察考生的语言表达能力,逻辑思维能力,创新精神,对学科热点的关注和了解情况,本科阶段的专业背景,参与过的科研活动及所获奖项,了解考生的行为举止、性格特点、爱好特长等。考核方式为现场提问或随机抽取试题方式。

12. 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总成绩按复试组由高到低排序,依次录取(总成绩相同者按照初试成绩总分、初试数学成绩、初试专业课成绩、复试成绩优先顺序依次排序)。出现自行放弃拟录取资格者时将按复试组考生总成绩由高到低依次递补录取。

13. 若同一报考专业多个复试组中某个复试组在完成复试后仍有剩余招生指标(各复试组拟招生人数详见 <http://dept3.buaa.edu.cn/info/3061/12031.htm>)时,参加同一专业复试并未被其他复试组拟录取的考生,可申请参加在同一报考专业下的统一调整复试考核。参加调整复试考核的考生人数按照差额比例一般不低于 120%、不高于 200%(按考生初试成绩由高到低排序)。有调整意愿的考生可在首轮复试结果公布后于 5 月 19 日上午 10 点前发邮件申请。学院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遴选进入调整复试考核。调整复试考核名单和复试安排于 5 月 19 日下午 1 点前在学院网站公布。

14. 各复试组将在复试完成后将复试成绩和拟录取情况上报学院工作小组,经审批后由各复试组向考生公示。考生可在接到微信复试群公示通知后于学院网站查看复试及录取情况。首轮复试结果于 5 月 18 日晚上 8 点前在学院网站公布。

15. 符合以下情况中至少一条的考生,不予录取或录取资格无效:

(1) 复试成绩不合格(复试成绩低于 132 分);

(2) 同等学力加试两门科目中,有至少一门加试科目成绩不合格(加试科目成绩低于 60 分);

(3) 对照《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招收学历研究生体检工作标准》,确认自身健康状况不符合所报考学院及专业要求;

(4) 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

(5) 提供虚假信息。

16. 未拟录取的考生，可在5月20日后登录全国研究生招生考试网上调剂系统进行申请调剂。

五、复试资格审查

1. 收到考生资格审查材料后，学院工作小组将与5月14日前完成资格审查工作，并以邮件形式将资格审查结果发送至考生邮箱，并在学院网站公布，资格审查不通过者将取消复试资格。

2. 复试正式开始后，复试组将对考生进行实人验证，验证过程中将抓取图片存档，并与“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考生诚信档案库”等信息库进行对比，防止替考现象发生。**实人验证环节未通过者不得进入面试考核。**

3. 录取考生入学后3个月内，学院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4. 拟录取考生**须在入学后**按照学院通知提交以下纸质材料，具体包括：（1）复试通知书；（2）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一份，身份证正反面须复印在同一页面；（3）现实表现材料；（4）考生本人签字的身体健康情况说明；（5）应届生须携带所在学校教务部门提供并加盖公章的、在校历年学习成绩表（毕业证书需于开学报到时向学院提供原件与复印件）；（6）往届生须携带以下材料：学历证书（即毕业证书）复印件一份；由档案所在工作单位人事部门提供的在校历年学习成绩表复印件，并需加盖档案所在工作单位人事部门公章；若无工作单位，需由档案存放管理部门提供档案内存放的在校历年学习成绩表的复印件，并需加盖档案存放管理部门公章；（7）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我校的考生，还须提供符合其报考资格要求的各类材料；（8）强军计划考生还须在复试时提交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专家出具的推荐书；（9）诚信复试承诺书；（10）复试分组确认书。

六、复试备案及其他说明

1. 复试相关的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事项，复试期间考生不得录屏录像录音，复试后不得向他人透露复试内容。

2. 请每位考生在复试前及各复试组大致复试时间段务必保持手机处于开机

状态，并及时关注复试群通知。

3. Zoom 平台终端软硬件或网络问题无法正常工作时，复试组将第一时间通过腾讯会议发起视频通话，以在线会议形式继续进行面试。

4. 学院督查小组受理考生的申诉和投诉，考生可将申诉或投诉发送至 phd003@163.com。对于申诉和投诉问题，经调查属实的，由学院工作小组复议。

5. 本方案由自动化科学与电气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诚信复试承诺书

本人_____（此处填写姓名）是报考 2020 年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自动化科学与电气工程学院的硕士研究生（统考），我已认真阅读并知晓《2020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2020 年自动化科学与电气工程学院硕士研究生（统考及强军计划）复试工作方案》、《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为维护此次复试的严肃性和公平性，确保复试的顺利进行，本人郑重承诺：

1. 保证如实、准确提交报考信息和各项复试资格审核材料，对于已提交的信息不再更改。如提供虚假、错误信息或弄虚作假，本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2. 自觉服从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组的统一安排，接受复试工作人员和面试老师的检查、监督和管理。

3. 保证在复试中诚实守信，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考场规则。如有违法、违纪、违规行为，自愿服从复试工作人员和面试老师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所做出的处罚决定，接受处罚。

4. 严格按照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及自动化科学与电气工程学院要求（含时间节点要求）完成复试。

考生签名：

身份证号：

日 期：